



股票代码：002737

股票简称：葵花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19-007

##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特别提示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### 二、会议召开的情况

#### 1、召开时间：

(1) 现场会议时间：2019 年 1 月 23 日下午 14 点

(2) 网络投票时间：2019 年 1 月 22 日-2019 年 1 月 23 日。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9 年 1 月 23 日 9:30-11:30，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9 年 1 月 22 日 15:00 至 2019 年 1 月 23 日 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
2、召开地点：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楼会议室

3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

4、召集人：本公司董事会

5、主持人：关 一 女士

6、会议通知刊登在 2019 年 1 月 8 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

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。

### 三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、股东代表及委托投票代理人共有 20 名，代表股份 359,386,045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584,000,000 股的 61.5387%。其中：

参加现场投票表决的股东、股东代表及委托投票代理人 8 名，代表股份 357,441,206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1.2057%；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2 名，代表股份 1,944,839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330%；

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计 18 名，拥有及代表的股份为 27,703,093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7437%；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见证律师出席、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# 四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，逐项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59,383,14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2%；反对 2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关玉秀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7,700,19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95%；反对 2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0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59,383,145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2%;反对 2,9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8%;弃权 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27,700,193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95%;反对 2,90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05%;弃权 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## 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. 律师事务所名称: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。

2. 见证律师姓名:王莹、王腾

3. 见证意见: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;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;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 备查文件

1.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;

2. 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 月 23 日